

信仰无罪



停止迫害

立即释放舒兰法轮功学员塔桂芹

2006年6月15日上午，舒兰市法特镇派出所恶警曹玉石、吴明春、刘雪冰闯进法特镇法轮大法修炼者塔桂芹（女、六十多岁）的家中，强行将塔桂芹绑架，家中扔下一个瘫痪的丈夫无人照料。恶警还土匪般的抄家。目前，塔桂芹被非法关押在舒兰南山看守所遭受迫害。

我们强烈呼吁立即释放大法弟子塔桂芹！

善良的父老乡亲： 法轮大法已洪传世界 80 个国家，收到各国政府、团体等对大法 and 创始人的褒奖、支持信函两千多份。信仰自由，天赋人权，是受宪法保护的。修炼“真善忍”做好人，于国于民有百利而无一害，讲真相是为了揭露谎言，维护正义，制止迫害！



历史的审判已经开始

“国际司法正义协会”于2006年5月1日公布一项统计：法轮功团体近6年来在全球33个国家，分别控告中共前领导人江泽民、罗干及

30名严重参与迫害法轮功之中共高级官员（包括中共之国家副主席、公安部长、文化部长、商业部长、前教育部长、信息产业部部长），所提出之民事诉讼或刑事控告多达54项。所控罪行是国际刑事法认为最严重之国际罪行。

正告

还在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舒兰市国保大队、警察和各级官员：

至2006年6月18日已有1100多万人退出共产恶党及其相关组织。千万人退党的迅猛大潮表明中共解体已成定局。清醒吧，不要执迷不悟紧跟恶党犯罪，作它的陪葬品。“善恶有报”是天理。赶紧悬崖勒马，停止罪恶行为，将功补过。法特镇派出所电话：0432-8965110